

证券代码：600770

证券简称：综艺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14-010

债券代码：122088

债券简称：11 综艺债

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评级机构将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和“11 综艺债”信用等级 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，本公司收到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机构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发来的《关于将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和“11 综艺债”信用等级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的公告》，主要内容如下：

2013 年 5 月 17 日，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（简称“鹏元”）出具了“11 综艺债”2013 年定期跟踪信用评级报告，将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综艺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 AA-，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，“11 综艺债”信用等级维持为 AA。

近期，鹏元关注到：公司控股子公司投资的生产线存在重大减值的风险，预计计提减值金额较大，公司将按持股比例承担相应减值部分；公司 2013 年第三季度报显示，公司 2013 年 1-9 月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同比下降较大，公司的盈利能力下滑明显；公司 2013 年度业绩预亏，预计 2013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6.2 亿元到-6.8 亿元。

基于以上原因，鹏元将综艺股份主体长期信用等级 AA-和综艺股份发行的 2011 年 7 亿元公司债券（简称“11 综艺债”）信用等级 AA 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。观察期内，鹏元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，判断其对综艺股份经营和财务等方面的综合影响，并综合考虑上述因素对综艺股份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和

“11 综艺债”信用等级的影响，做出及时的调整。

“11 综艺债”是本公司于 2011 年发行的 5 年期公司债券，存续期为 2011 年 8 月 31 日至 2016 年 8 月 30 日。对于“11 综艺债”2012 年度、2013 年度计息期限（2011 年 8 月 31 日至 2013 年 8 月 30 日）的债券利息，本公司已及时足额进行了支付。目前，本公司运营正常，公司债券偿付能力稳定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！

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

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日